

证券代码：836390

证券简称：北科软件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5 日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21 日以书面或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罗铮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列席 3 人，为朱业勤、黄涛、李奇开。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战略发展和资本运作需要，推动公司业务进一步发展，扩大公司经营规模，提升公司的综合市场竞争力，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拟通过定向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本次拟发行股票数量 77.101 万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2.97 元，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认购价格与发行数量的乘积与预计出资总额存在差异，系认购价格四舍五入所致），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3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针对此次定向发行，公司拟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股份认购协议》约定了认购股票的数量、认购的价格、认购方式、股东权利、生效条件等内容，《股份认购协议》在约定条件全部成就之日起生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无优先认购权。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

行优先认购权。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定向发行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将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管理，并与主办券商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制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

（2）办理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涉及的相关工作，签署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实施过程中的重大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

（3）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申报事宜，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报送有关本次定向发行的申报材料；

（4）决定签署、补充、修改、递交、呈报、执行本次定向发行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协议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定向发行认购合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等法律文件；

（5）开立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相关的协议；

（6）根据有关主管部门要求和市场的实际情况，在法律、法规规定和在股东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使用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7）如出现不可抗力或证券监管部门对定向发行股票的政策有新的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根据情况对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作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定向发行事宜；

（8）在本次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的股票登记等事宜；

（9）根据本次定向发行的实际发行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10）授权董事会聘请为本次股票发行提供相关服务的主办券商、律师事务

所、验资机构等中介机构；

（11）办理与本次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股票，本次股票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本总额将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作出相应调整，需同步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本次定向发行的需要，根据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编制了《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内容客观、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2025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公司部分在册股东与认购对象签署<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罗铮及其一致行动人王涛、邓昕与拟认购对象长沙智麓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了《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协议》，对各方的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约定。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罗铮、王涛、邓昕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武汉北大高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